

福建省漳州、龍溪、建甌、
廈門、福州等縣市
手工業合作社調查資料

中央手工業管理局編

財政經濟出版社



福建省漳州、龙溪、建甌、廈門、福州等县市
手工业合作社調查資料
中央手工业管理局編

*

財政經濟出版社出版

(北京西總布胡同7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60号

中華書局上海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总經售

*

787×1092 1/32 • 13/4印張 • 40,000字

1957年10月第1版

1957年10月上海第1次印刷

印数: 1—1,400 定价: (7)0.17元

統一書号: 4005·356 57.10.京型

出版者的話

1956年手工业合作化高潮以后,全国 90% 以上的手工业者走上了合作化的道路。这是一件大事。由于运动进展迅速,在当时的工作中曾产生了一些問題,如在建社扩社过程中許多地区产生了过多地、不适当地集中生产和統一核算的做法,部分社(組)出現了社(組)員工資收入減縮的情况,許多社(組)的民主管理制度未能迅速健全地确立,等等。为了研究这些問題并提出解决这些問題的措施,中央手工业管理局和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筹备委员会曾在1956年10月組織了几个工作组分赴重点省份就上述各方面的問題,特别是有关集中生产和統一核算方面的問題(有的組專門研究了这一个問題)进行了調查研究。这本小册子就是这一次調查材料之一。

目 录

一、福建省手工业合作社典型調查报告·····	3
二、一个集中經營搞好生产管理的合作社·····	22
三、一个分散生产的合作社·····	27
四、一个由多自然行业混合組成的合作社所产生的問題及其处理經過·····	30
五、分点小集中、按点核算的漳州市縫紉一社·····	37
六、廈門市手工业合作社是怎样处理社員的工資問題和福利設施問題的·····	41
七、如何正确处理社員退社問題·····	48
八、福州、漳州、建甌等市县个体手工业情况調查报告·····	51

福建省手工业合作社典型調查报告

这一个調查报告是根据漳州、龙溪、建甌等地十七个社的典型調查及部分調整組織經驗和对廈門、泉州等地手工业合作社情况的一般了解,以及省社在福州、福清、閩侯等地試点工作彙报資料整理出来的。它主要研究了手工业生产社的集中經營分散經營問題和社員收入問題,同时涉及到了供銷問題。

一、一般情况

漳州、龙溪、建甌三个市县共有手工业从业人員13,748人,改造人数占手工业从业人員93—98%不等,三地手工业合作社(組)253个,社組員10,491人。据漳州市30个社1,828个人的調查,社組員的成分是:工人801人,占43.8%;独立劳动者950人,占51.96%;小业主69人,占3.77%;学徒8人,占0.47%。漳州、建甌各社組自有資金共957,028元。茲列表于下:

項目 地区	手工业 从业人員	社(組) 合 計			生产社		生产小組	
		社(組)数	社(組)員数	自有資金	社数	社員数	組数	組員数
建甌县	2,191人	98	1,969	160,396	44	1,310	54	659
漳州市	7,330人	104	5,851	790,632	75	5,190	29	661
龙溪县	4,227人	51	2,671		34	2,239	17	432
总 計	13,748人	253	10,491	957,028	153	8,739	100	1,752

註: 1.自有資金包括股金、各項基金;
2.龙溪股金共89,455元,各項基金無統計。

三个地区253个社組中社組的規模不一，百人以上的社30个社組，占社組員45.7%。茲分別列表于下：

項 目 地 区	50 人 以 下			51人—100人			101人—200人			201人—300人			301 人 以 上			合 計	
	社組 数	社組 員 数	占社 組 員 總 数 %	社組 数	社組 員 数	占社 組 員 總 数 %	社組 数	社組 員 数	占社 組 員 總 数 %	社組 数	社組 員 数	占社 組 員 總 数 %	社組 数	社組 員 数	占社 組 員 總 数 %	社組 数	社組 員 人 数
建甌县	91	1,257	63.86	3	238	12.07	4	474	24.07							98	1,969
龙溪县	35	496	18.4	9	666	25	3	361	13.60	2	465	17.40	2	683	25.6	51	2,671
漳州府	67	1,742	29.8	18	1,292	22.1	17	2,341	40	2	476	8.1				104	5,851
总计	193	3,495	33.4	30	2,196	20.9	24	3,176	30.2	4	941	9	2	683	6.5	253	10,491

各行业中鉄、木、竹、建筑、紡織在各个地区比重較大，如龙溪鉄、木、竹、建筑业的社組員占全县社組員 60.1%，漳州鉄、木、竹、紡織业的社組員占全市社組員 56.7%，建甌鉄、木、竹、紡織业的社組員占全县社組員 43.1%，縫紉社在各地区比重也不小，三个地区縫紉社組員共占 7.99%。由于国家經濟建設、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迅速发展，人民生活不断改善，加之福建有支前任务，給手工业带来了繁荣，一般业务好，淡季不淡或少淡，旺季更旺，絕大多数合作社（組）均有盈利。目前合作社，产品大多供不应求，供产銷正常行业的社組員占社組員总数比重在漳州为 90%，龙溪不完全統計为 80%，其余供銷虽然有程度不同的困难或原料供应比較緊張，但目前基本上可以維持。至于因供銷困难而停工待料、待銷或半停工者，仅極少数自然行业，人数不过 2—3%，只要联社积极采取措施，原料困难一般是可以克服的。少数有淡季和个别困难的行业劳动力也可以設法調剂安排。据漳州排队，有发展前途行业的社組員占 75% 强，其中約有 9% 目前供銷稍有困难；目前有困难而发展前途也可能有問題的有两个自然行业，社組員占 1.22%；目前供产銷可以維持而发展前途可能有問題的有 8 个自然行业，社組員占 23.02% 强（主要是手工棉織，共 960 人，占 16%）。

产值各地不同，漳州 104 个社組（包括登記管理），5,851 个社組員上半年实际产值为 4,965,000 元，1956 年計劃年产值約 10,000,000 余元，平均每人年产值約 1,730 余元。龙溪全县手工业社組 2,671 人，年产值 2,567,000 元，平均每人年产值約 900 元，該县手工业社組产值占工业产值 54%，占工农业总产值 10%。各个社的产值一般是增长的，主要是因为业务好。由于高潮后各社社員增加，情况有变动，無精确統計，与过去不可比。

在地方党委和上級手工业部門领导下，手工业改造工作取

得了一定成績和經驗。組織起來后開展競賽，並有不少合作社初步發揚了民主辦社精神，改善了經營管理，如建立計劃管理、定額管理、產品質量標準及檢驗等。有的社並改善了勞動組織，改進了操作，改進了設備，因而提高了勞動生產率。產品的產量有所增加，質量、花色品種也有所改進。高潮后未調整工資前，社組員約有65%左右增加了收入。經過工資調整，有90%以上社員增加了收入。不少社並且舉办了公費醫療。由於大多數社員收入增加，解決了不少小戶經營上的困難，改善了不少社組員的生活。這些成績與聯社積極採取措施是分不開的。如漳州市聯社曾組織工人上山加工竹料、采伐雜木等，以保證某些社的正常生產；市聯社並協助某些基層社作淡季儲備，對某些淡季困難行業的勞動力作了調劑或指導他們改進品種，以克服淡季的困難。漳州市染紙社在組織起來后經指導淡季改制腊光紙，就克服了歷史上從來未能克服過的淡季困難。由於組織起來了，還克服了過去個體戶分散支前的困難。如龍溪專區組織手工業社組員經常在外支前的約1,400人，1956年上半年僅漳州市一地生產支前產品達10余萬件。

二、關於集中經營和分散經營問題

（一）情況和問題

根據漳州、龍溪、泉州的分類排隊，在組織形式及集中經營分散經營問題上處理大体合適的占社員人數的40—50%以上，占社數的50—60%強。凡是適于集中經營統一核算的，如漳州皮鞋社、石碼棉織社，都發揮了集體經營的優點，增加了產量，提高了質量，增多了花色品種，降低了成本，有的社員增加收入90%以上。有的社集中后在保持原來個體經營優點的基础上又作了改進，安排了家屬輔助勞動力。有的社保持了“門前做買賣，後面

搞生产”的連家舖形式这一分散經營的特点。有的社为适应需要,采取大部分分点小集中、部分分散經營。有的保持名牌貨劳动組織,仍旧分散生产。有的为了解决社員自营在供銷方面的困难問題,采取分散生产,发料收成品,給工資,由社統一經營原料供应与产品批发,但社員仍可自营零售与修理。有的流动戶繼續保持串街游乡的經營特点,自負盈亏。也有的为适应需要調整了不适当的服务点或增加了服务点。这些組織形式看来都是合适的。

但另一方面由于对手工业的复杂性、分散性、灵活性的特点認識不足,也有盲目貪高貪大的情况;有片面認為社大、單位少,領導管理方便,生产会好的情况。因为有这些想法使得部分合作社組織規模过大,集中过多,統一核算不适当,統一供銷經營不合理。据几个地区初步分类排队,組織形式和集中經營分散經營有問題的占社員人数 40—60% 强,占社数的 40—50% 左右;而模糊不清的占社員人数的 3—10% 左右,占社数的 3—4%。关于集中經營有問題的具体情况,可根据漳州市初步分类排队,列表于下:

分 类 社組及組 数社員数	不同自然行 业混合組 統一的核 算不对的	集中不 对的或 过分集 中的	分散生产 (或分点集中 生产)不宜 統一核算的	集中生产或 集中生产过 多統一核算 都不对的	小計	占总 数的 %
社 組 数	7	4	9	9	29	35
社 組 員 数	494人	436人	436人	719	2,112	42
占 总 社 組 員 人 数 %	9.5	8.9	8.4	13.9		

註: 1. 百分比是与正式建社的83个社組、5,190个社組員比較求出来的。

2. 如果与 104个社組、5,851 人(包括21个登記管理社組)比較,集中有問題的社組数占30.7%、社組員占38.8%。

3. 集中經營是否有問題尚看不清楚的,有四个社組、176 人。

根据典型調查，集中有問題的社組在組織形式上有：(1)有的將一个地区不同性質行業組成綜合社，大部分統一核算。如龍溪石美鎮20个不同性質行業90余人組成一社，其中8个行業64人分別集中生產或分散生產，但均統一核算。(2) 有的將同性質而沒有協作关系的自然行業混合組成一个社，大部或全部統一核算。如龍溪石碼木器社，是木制品均包括在內，15个自然行業310人，其中9个行業245人，分別集中生產統一核算。又如漳州鉄業社包括8个自然行業，絕大部分集中生產，少数分散生產，但均統一核算，而且工場和社員分佈全市東、西、南、北，領導管理困難。(3) 有的不顧地区分散、人員多少，將一个自然行業組成或併成一個社。如漳州家私社將兩個社合併，而原來兩社各以新舊家私為主，合併後工場分散，相距二、三里，管理困難；建甌城關鉄器社也是一個自然行業組成的社，但有下鄉，有集中，七個門市部各有一個爐，地区分散，管理困難。也有的集中過多，情況很嚴重。如龍溪縣石碼鎮鉄業社將連家鋪的小鉄器集中生產，288平方米大的工場，擱43盤紅爐，86人工作，再加上15個小孩、廚房飯堂，夏天溫度高達104度。1956年7月份1/4以上的人熱病了，想分散不敢講話。他們埋怨說：在這裡“擠死”、“熱死”、“累死”、“愁死”、小孩“哭死”。大家諷刺這個社集中不適當時說：“一走十餘步，紅爐六、七座，工場兼廚房，還有小兒搖籃在爐旁；抬頭頭碰頭，彎腰碰屁股，天天要搬家，全家動員忙，大人打鉄累，爐傍小兒陪流汗，要問為什麼，因為集中干。”另外，還有由於集中過多，造成勞動力調配困難的情況。如漳州市第一縫紉社75人分作兩場集中生產，形成窩工，又因共同使用工具互相等待，耽擱時間，70名生產工人除裁剪工外，只有甲、乙兩種車工33人，每月減產折合布制服達390套之多，約等於該社每月全部產量的90%強。統一核算不當的，還有一些分點經營，但統一核算的服務性行

业。如建甌等地的縫紉、鐘表及自行車修理等，有的分散生产，統一核算；有的存在不合理的統一供銷，等等。

由于这些社的行业多、規模大、产品复杂，至使工資規定难，技术管理难，生产計劃編制难，生产任务安排难，成本計算难，材料購買管理难，因而形成生产混乱，部分产品质量下降，品种减少；好料搶着拿，坏料廢料不願用，形成原材料浪費；也有的因集中而原料反而困难；倉庫中材料和成品沒有數目，甚至于門市部脱銷，倉庫里积压。有的由于規模大，集中过多，撒点过多，造成消費者不便；有的輔助劳动力安排有困难；有的劳动力調配有困难，形成窩工；有的貪图大量訂貨忽略零星生产，貪图外埠大宗訂貨放弃本地原有市場。社員們不滿說：“我們的腿被合作社割断了。”有的修旧业务名存实亡。如漳州市竹业四社，一个漁民送来一个魚簍修理，經過五个月之久尚未修好，漁民跑了三十多趟。也有的名牌貨，因为統一核算，統一供銷，搞掉了原有的生产經營优点。而这些社大都管理干部多，开支大，重积累，社員收入减少的人数一般在25—70%；内部爭吵，互相埋怨。干部們說“社員落后”，社員們說“干部不干事”。漳州鉄业社社大、人多、行业多，未办好，内部混乱。該社74岁的老社員廖风台是远近聞名制剪老师傅，热心社会主义。合作化高潮中他响应号召，参加集中生产。可是因为社办得不好，收入减少使他“急死”，每天上下班吃飯来回跑使他“累死”，想分开或回家單干又說不出口使他“悶死”。他的老婆說，自高潮以来，他瘦了20斤。“社大、人多、行业多、产品杂，管不好”，这是很多社干的一般反映。

(二) 确定集中經營和分散經營所依据的条件

根据此次初步摸点的經驗，建社时，行业宜單純；組社規模，制造性行业一般以六、七十人至百人左右为宜，服务性、修理性行业一般宜更小。中小集鎮或特殊技藝行业（如手工艺），因人少

行业多(一个行业一、二人), 单独组社如有困难, 可以按相近的行业, 分别组成小社(组), 或者组织一个综合社, 但应分别生产、分别计算盈亏。特别要注意的是不要轻易併社。

关于确定集中经营、分散经营的条件, 大体可以提出下列几点:

凡是有下列一些条件的制造性行业, 适宜于集中经营。这些条件是:(1)生产单纯, 有直接密切协作关系, 集中生产能够改进设备利用, 改善劳动组织, 提高劳动生产率;(2)原料、产品品种比较单纯, 而原料成批采购又需要较多资金, 产品直接供应国营和合作社营商业或以批发为主;(3)专业人员分布地区比较集中。除此以外, 还必须考虑到领导骨干和厂房条件, 必须做到保证不减少品种, 能使90%以上社员增加收入。

另有一些行业产品单纯, 协作关系小, 产值不大, 但产品以成批出售、原料以成批采购为主。具有这些情况的行业, 可以适当分点小集中。

凡是(1)家庭副业, (2)原料就地采购、产品直接面对消费者, (3)产品复杂, 协作关系小, (4)修旧、翻新或淡季情况严重的一些行业, 宜于分散生产、自负盈亏。但分散生产户, 仍可在自愿的基础上以适当的形式组织起来, 如少数户自愿可以合伙干, 实行互助等。有的行业可以部分集中, 部分分散, 由社负责协助解决分散户社员的供、产、销困难并指导其生产。在这种情况下, 分散户社员不宜过多, 以免领导落空。在这里必须考虑各地各行业的具体情况, 机动灵活掌握。

关于服务性、修理性行业, 凡流动的不宜集中, 应分散经营, 自负盈亏。如二、三人自愿合伙干, 应该允许。非流动性服务行业, 根据实际需要, 可以有分散经营、自负盈亏的, 有按街道分点小集中、按点核算的。但实行分点小集中时, 应注意劳动力强

弱和技术高低合理的調配，以及服务点分佈調整。服务性行业实行小集中一般以四、五人至十人左右为适宜。

根据摸点經驗，凡分散經營和分点集中、分点核算的社，不应輕易設脫产干部，尤不应輕易設脫产主任或副主任，在服务性、修理性行业尤須注意，以防止增加开支和盲目搞集中、搞統一。必要时，可設脫产流动會計或业务員。这些社可以酌提积累，主要作举办治病、救济及因病发給补助工資之用。集中經營的社，亦必本勤儉办社精神，少用脫产干部，节省开支。

(三)重点調整的收获和經驗

1. 調查后，曾以地方为主，进行了重点調整。三个市县，共計調整了七个社。將不同性質的統一核算的綜合社，改为分別核算。同性質而無协作关系的自然行业，一般分別成立社(組)，各自經營核算。有的行业人少或有淡旺季，与有关联的行业，組成一社，或附在一个社内成立一个小組，單独核算，也有的按組計工資，統一核算。过于集中的适当划小。服务性行业按点集中，实行按点核算。有的大点划小。集中不适当的，改为分散生产，自負盈亏；分散生产、而統一核算不适当的，改为自負盈亏，并把过去分散戶的零售部分須向社批購的不合理办法改为自产自銷。在調整改組中，把一些有技术的脫产干部动員下去生产，减少了脫产人員。在这一次調查时，对有些社，由于時間短来不及調整，都只分別提出了調整建議。

經過調整改組的社組，有的已經看到了成效。如漳州第一縫紉社，由兩個集中的門市部，改为六个点小集中，分別核算，增加收入21%强，每日每人平均增加产量0.3套，70人加上三个脫产干部下去生产，每月可多做布制服730套，一般縮短交貨時間10—15天。石碼自行車社，由兩個点分为三个点，由过去統一核算改为按点分別核算后，社員們都積極工作，服务态度轉好，服

务時間延長，收入增加最多的達25%。漳州縫紉社、石美綜合社、石碼鐵業社三個社經調整改組后，脫產干部由24人減為14人，在減少的10人中，有一半下去生產。

2. 要作好調整改組工作首先要消除干部思想障礙。

在進行調整時手工業有關部門干部有十怕：一怕分散規模小、積累少，不能搞機械化；二怕規模小、單位多，領導不便；三怕搞亂、中斷生產；四怕再辦大社不容易，舍不得；五怕調整改組太麻煩；六怕集中改分散是開倒車；七怕過去說是由小到大、由分散到集中，現在又來划小、分散，將來是否會再來一個由分散到集中；八怕划小了，影響過渡；九怕由大划小影響社員退社；十怕調整錯，因為集中、分散的標準難定。

基層社的主要干部有六怕：一是社大干部大，怕分小了不光彩；二怕社小積累少，機械化難；三怕分開后當不上主任，或怕當不上分社后較大較好的社主任；四怕分開后，下車間生產；五怕划小了聯社不重視；六怕划小了資金困難時申請不到貸款。

因為思想不通，有人就借口種種理由不想調整改組。如有人說：“主要社干不同意分，就不分”，“一切制度搞好才分”，盲目強調非協作關係的協作關係。還有人說：“不是社大而是干部不夠，只要加強人力，整頓一下就行了”。又有人說：“社員思想落后，加強教育就行了”。所有這些實質上都是表示不願划小。

社員中思想也不完全統一。一般都想分。技術好、過去業務好的戶認為分開有三好：業務會好，收入會好，名譽會好。也有個別的社員想出去好搞投機。另外，有些青年無家累，愛集中，愛集體生活熱鬧，並且怕分散后學不到技術。技術差和困難戶的社員有八怕：一怕分出后沒有人願與自己結合；二怕分出后沒有工具；三怕分出后業務不好；四怕被分配到壞的門市部；五怕貸不到款；六怕原料無優待；七怕恢復單干；八怕分散生產淡季無法

克服。但由于一般社員願意改組，所以這些顧慮容易消除。有人在調整划小時說：“早就應該划小，就是不敢說，怕戴破壞合作化的帽子”。也有人說：“社大了，辦不好，回家單干也有問題，只有小一點好”。

3. 有关具体問題的处理。在調整中，慎重处理一些具体問題，特別是財產問題極其重要。首先要強調“互助互讓”的宣傳教育。有的社提出了“公平合理”的口號，也有的社提出了“大社照顧小社”的口號，以防止為門市部、厂房、工具、原料、勞動力結合等爭吵不休。具体处理，一般是：①入社費、股金，隨人分給社（組）；退社及分散生產的股金退還；入社費不退。②公積金，按工資比例，或按人平均計算分配給社（組）；退社的不分；合併的老社再分開，原屬老社的公積金仍歸老社，如老社社員划分開了，一般按老社員工資比例或按人數平均分給所屬的社（組）；有的原收入減少很大，改為分散生產資金有困難，把公積金分了。③分紅金結算按工資分配。④工具隨人分給社（組），折價入股的工具，由分得的社（組）清理；折價不大的工具，有的隨人帶去，不再折價；社里公有工具，改為租用，用以調劑困難戶。⑤原料、成品、業務隨社分。⑥貸款按那個社組分配用多少就負責還多少。⑦工場、門市部根據情况处理，協助大家解決厂房不足的困難。

4. 根據試典經驗，分社比建社難。在進行調查研究時，即應掌握社員社干特別是主要社干的思想情况，根據行業的特點和社員合理意見，制定調整方案。調整前事先必須充分準備，從黨內到黨外，從幹部到群眾，交待政策，進行充分的討論，打破顧慮，批判不正確的思想。但調整方案一與群眾見面，分社行動就要快，先分開，後算細賬，原料、工具必須立即隨着分社而同時分出，厂房必須事先籌劃妥當，以防止混亂與中斷生產情况。在進行調整中如發現所制定的調整方案有不合實際的，應馬上改變。

领导机构可以先成立筹备委员会，以后再民主选举。改组成分散生产、自负盈亏的社，必须继续保持社的组织；如需共同购买原料，股金不应分掉；如分散生产各分散户没有困难，公积金也不要分。不分的股金或公积金都必须明确用途。同时还要明确，适当分散生产、自负盈亏，是有组织有领导的，须研究改进领导管理的办法，而不是恢复原来的单干。总之，要根据各地各行业的实际情况，机动灵活掌握，防止机械。调整改组了的社，不会万事大吉。紧接着必须抓紧生产。工资和管理制度有问题的，必须迅速通过民主讨论办法加以合理调整。

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的组织形式问题，即集中经营和分散经营问题是关系到合作社发展的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这里所提出的还只是一些初步意见。各地应根据党的第八次代表大会政治报告和决议的精神结合当地具体情况继续进行研究，以求得它的更好的解决。

三、关于社员收入问题

(一)收入增减情况和主要原因

根据漳州、龙溪、建甌三地对铁、木、竹、纺织、鞋业、牙刷、缝纫、自行车、钟表、工艺美术及综合行业等17个社、1,416名社员进行的典型调查，发现增加收入的932人，占调查人数的66%。据漳州市调查每月每人平均由32.6元增到44.3元，增加幅度平均为37%。三个地区增加收入人数在70%以上的有九个社（664人中505人增加收入），增加收入人数在90%以上的有两个社（漳州市皮鞋社、龙溪县棉织社）。保持原来收入的58人，占调查人数4%。减少收入的426人，占调查人数30%。据漳州市调查每人每月平均由62元减到42.3元，减少幅度为32%强；三个地区收入减少的社社员比重占70%左右的为建甌竹器社、龙溪自行车社，占

52%强的为漳州鉄业社,收入减少占32%左右的有三个社。(另据漳州、福州二市及龙溪、建甌、福清、閩侯四县21个自然行业及綜合行业的48个社、2,615名社員調查統計,其中:收入增加的有1,744人,占67%;保持原来收入的313人,占11.7%;减少收入的558人,占21.3%)。

据三个地区17个社材料,生产人員平均工資,漳州为42.92元,建甌为30.31元,龙溪为35.47元。脱产干部平均工資,漳州为37.69元,建甌为32.58元,龙溪为32.87元;會計和出納的平均工資为35元,最高40元,最低18元;統計員平均工資为24到26元,最高30元,最低20元。这部分干部工資偏低,有意見。

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因为今年业务好,“淡季不淡”、“旺季更旺”,生产正常。新老社員多增加了收入,部分独立劳动者和业主,也因业务好,生产正常而收入增加;工人和学徒由于摆脱了雇佣关系,有的提高了技术,产量提高,并因实行計件工資,收入多有增加。漳州因为上述原因收入增加的社組員占收入增加的人数90%强。有的大部分家屬輔助劳动力得到了安排,这对增加收入也有关系。漳州市8个社有267个輔助劳动力,安排了249人,占93.25%。

收入减少的社組員中,根据漳州市8个社的材料,主要是独立劳动者和业主(业主社員很少)占收入减少的人数73%强(据福清、福安、閩侯县、福州市四地調查15个社1,390人占74%)。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有:

(1)独立劳动者和业主减少了自产自銷的生产利潤,业主又放弃了对雇工剝削的收入;部分社組社后,合作社統一核算,片面強調了积累,忽視了社員收入;有的社非生产性开支大,有的工資不合理,漳州市因此影响收入减少的社組員就占减少收入的人数55.91%。一般純利多在10%以上。龙溪石碼木器社、漳州